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了《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持股 5%以上股东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计划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以不超过 8.00 元/股的价格，增持总金额不低于 3,000 万元，不超过 9,500 万元，增持不超过 11,201,282 股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增持比例不超过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4.09%。

●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2020 年 6 月 30 日至 2020 年 7 月 8 日期间，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933,900 股，累计增持总金额为 15,137,641 元，占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0.71%，已达到本次增持计划金额下限的 50%，未超过本次增持计划的上限。

●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上市公司股价波动、证券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无法完成增持计划的风险。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9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金控”）出具的《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增持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进展的函》，厦门金控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 2020 年 7 月 8 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

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933,900 股，累计增持总金额为 15,137,641 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0.71%，已达到本次增持计划金额下限的 50%，未超过本次增持计划的上限。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厦门金控持有公司股份 43,531,3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90%。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根据厦门证监局、市金融监管局《关于进一步推动厦门市上市公司培育和质量提升的三年行动计划》中“鼓励引导国有企业通过投资入股、并购重组等方式，与民营上市公司进行股权融合、战略合作、资源整合”，并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及长远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本次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3、本次增持股份的数量：增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1,201,282 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09%。

4、本次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8.00 元/股，增持总金额不低于 3,000 万元，不超过 9,500 万元。

5、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0 日。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6、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增持方式：厦门金控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增持公司股份。

7、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本次拟增持资金全部为厦门金控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 2020 年 7 月 8 日期间，厦门金控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

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1,933,900 股，累计增持总金额为 15,137,641 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0.71%，已达到本次增持计划金额下限的 50%，未超过本次增持计划的上限。

本次增持后，厦门金控持有公司股份 45,465,2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6.61%。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上市公司股价波动、证券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无法完成增持计划的风险。

五、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为厦门金控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目前厦门金控增持已超过计划增持金额下限的 50%。本次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厦门金控承诺，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相关规定，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0 日